

高雄市三民區十全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807016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二路162號
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三民區十全國民小學

承辦人：李致芬

電話：07-3214366#111

傳真：07-3230859

電子信箱：teameifenle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十全教字第11370270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更正本校辦理「高雄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客家語(四縣腔)語言能力認證輔導研習」上課日期，敬請轉知所屬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本研習訊息，於113年5月15日高市十全教字第11370256500號函諒達。
- 二、因前函誤植研習日期，特此更正正確日期為：113年07月01日(一)至113年07月05日(五)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本校教務處



校長 李致誠

